

证券代码：603867

证券简称：新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转债代码：113663

转债简称：新化转债

##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现对上述公告内容补充如下：

### 1. 浙江新锂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新锂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2MABLKX26J

成立日期：2022-05-16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大洋镇工业功能区

法定代表人：胡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浙江新锂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目前技术由母公司专利授权使用进行推广，并支付一定的专利使用费。

### 3. 项目建设周期：6.5个月

#### 4. 风险提示

- (一) 公司目前业务状态主要是为提锂企业提供技术服务、萃取剂等，并未直接从事提锂业务；除在沉锂母液回收应用领域签署合同外，目前正在其他应用领域积极推广，暂未签订具体业务合同，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二) 市场存在竞争，公司能否持续获得订单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 (三) 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确认收入，存在由于资金、技术成熟度、工程建设等方面原因导致不能按计划进度完成的风险。
  - (四) 本项目实施需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环评、安评等审批工作，如项目审批未能得到政府相关部门批准，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或终止的风险。
  - (五) 项目实施中涉及的萃取法提锂技术为公司自行开发并获得了国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若存在侵害他人专利权、著作权、商标、商业秘密及其他知识产权等情形，可能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实施。
  - (六) 目前提锂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